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文件

湘外经院教字〔2021〕36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 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和校企合作创新创业 教育基地项目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现将湖南省教育厅《关于 2021 年普通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和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建设与认定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1〕255 号，见附件）转发给你们，请根据文件要求，积极组织教师申报，对于通过湖南省教育厅认定的中心和基地项目，除省财政拨款的“双一流”建设经费以外，学校还将给予配套的建设和运行经费支持。

请有意申报的各二级单位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之前，将申请汇总表、认定申请书及其支撑证明材料纸质版（申请书（其

学校和企业推荐意见可留空)一式十份,其余一式一份,所有材料均简装即可)报送至综合楼 A202 室,同时发送申请汇总表、认定申请书及其支撑证明材料(形成一个 pdf 文档,包含封面和目录)电子版至邮箱 529883574@qq.com,所有材料缺一不可不予受理。联系人:徐中球,联系电话:88127480。

学校将对各二级单位推荐项目组织专家遴选,择优推荐上报。请各项目负责人认真研究中心和基地认定要求,做好汇报材料准备(含 PPT),汇报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具体汇报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关于 2021 年普通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和校企合作
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建设与认定工作的通知(湘教通
〔2021〕255 号)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2021 年 9 月 24 日